

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因應COVID-19（新冠病毒肺炎）

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

110年2月5日

壹、目的

為維護「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停課學生就學權益，落實執行師生於停課期間進行實體補課、居家線上學習及相關成績評量等事項，特訂定本計畫。

貳、依據

- 一、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
- 二、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學校停課補課及學生學習評量作業注意事項。
- 四、新竹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暨國民中小學學校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

參、停課標準

依據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辦理。

肆、適用對象

本校發生停課之個別學生或班級停課之學生。

伍、實施期間

新竹市政府宣布本校停課日起至停課中止日。。

陸、成立應變小組

- 一、由校長統籌事務推動及人力與資源調配，並指派教務主任為聯繫窗口。
- 二、建立應變機制
 - (一) 依停課規模及人數提供師生所需服務及資源，並建立校內與市府聯繫窗口及通報流程，以利資源調度。
 - (二) 協助校內教師實施線上課程或居家學習所需資訊與流程說明並協助教師熟悉線上學習平臺及教學工具使用，以利課程進行。
 - (三) 加強親師生宣導，以利實施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

柒、實施方式

一、個別學生停課(含滯留陸港澳學生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為準)

(一) 學校應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或滯留原因，建立聯繫管道，適時提供相關個別協助。

(二) 個別學生因「法定傳染病」需自主隔離經准假者，學校應評估停課學生個別需求健康情形，於請假期間配合任課教師進行自主學習，包含使用數位學習平台就其未上課之科目章節給予課業輔導，提供即時課程錄影或影片，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及作業(學習單)。

(三) 個別學生使用數位學習平臺進行線上補課，其方式與時間由授課教師與學生自行約定。

(四) 評量原則

1. 未參加定期評量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際分數登錄，其評量時間、方式由學校訂定之。

2. 平時評量(如作業、報告、學習單、作品等)依授課教師教學需求自訂之。

二、部分班級或全校停課

(一) 學校應透過教師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建立班級聯繫管道，更新家長緊急聯絡電話，適時提供相關協助。

(二) 部分班級停課時，學校應會同該班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處室代表；全校停課時，需召開行政會報或課程發展委員會商擬停課後之補課原則。

(三) 補課計畫應於停課後1週內完成並報府備查，應包含停課期間全部之科目之課程進度、評量方式等，並公告家長及學生。(參考附件2-1)

(四) 學校得衡酌停課學生學習需求及停課期間各領域進度，安排進行實體補課或線上補課，惟線上補課至多為各領域(科目)應補課節數之三分之二。

(五) 實體補課及線上補課機制

1. 實體補課

(1) 補課應於復課後2個月內完成為原則。

(2) 補課時間可安排於早自習、週六日、寒暑假及課餘時間，且基於學生休息，不宜利用午休時間，最晚不超過17時30分。

(3) 另倘以週六日方式辦理，應顧及師生身心健康，僅得擇1日辦理。

2. 線上補課((參考附件1-1)

(1) 學校應於補課計畫內載明於停課期間實施線上授課並留有線上學習紀錄者，其授課節數得抵免復課後應補課節數(國小低年級仍請以實體補課為主，如有特殊情形須線上補課，請經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函報市府備查)。

(2) 班級課程由任課教師按課表進度安排線上授課提供即時課程，請學生在線上參加同步直播課堂，或輔以指定觀看線上教學影片章節，及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

(3)學校確認每位學生已有Open ID 帳號密碼，俾利使用本府公告之各項線上學習平台資源。

(4)線上同步直播教學

教師可自臺灣學術網路(TANet)網路語音交換平臺、臺北市酷課雲、高雄市達學堂或其他相關平台(如: YouTube、Line、微軟Office Teams 等)進行直播教學課程。

(5)線上非同步直播教學

A. 請教師依課程計畫自線上教學平台或各經教育部核准之教材出版社網站蒐集所需教學資源及補充教材，依課程進度提供給學生學習教材。

B. 學校須確認任課教師、停課學生的帳號密碼，以利記錄學生學習歷程；亦可運用民間數位學習平臺資源進行線上補課，並留下歷程紀錄。

(6)載具及網路需求

A. 均以師生自備為原則。

B. 倘經濟弱勢或有特殊需求學生所需載具可向學校借用，並於復課後繳回，相關借用規定依各校設備借用管理規範辦理。

(六) 評量原則

1. 實體補課

(1)停課期間若遇定期評量，該次定期評量時間順延或取消，交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決議之；定期評量範圍並得視實際授課進度進行調整。

(2)部分班級停課，學生無法參加定期評量者，考量公平性，需另行依命題審題規定另行製作試卷，以供學生辦理補考。

2. 線上補課

(1)停課期間若適值定期評量時間及教師成績繳交日期，均予順延。

(2)教師派送教材及評量以線上為原則，並定期於線上給予反饋，如批改作業或回應學生問題，以掌握學生學習情形。

捌、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因應COVID-19（新冠病毒肺炎）

線上補課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參考指引」。
- (二) 新竹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暨國民中小學學校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
- (三) 新竹市東園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

二、實施對象

說明為全校實施或部分班級實施，如為部分班級實施並加註實施班級。

三、實施日期

新竹市政府宣布本校停課日起至停課中止日。。

四、實施方式（提供教師參考）：停課期間實施線上授課並留有線上學習

紀錄者，其授課節數得抵免復課後應補課節數。

- (一) 授課方式：EX.視訊直播授課或錄製教學影片
- (二) 互動方式：EX.由補課教師使用google meet 視訊會議平臺進行即時性互動
- (三) 評量方式：
 - 1. 由補課教師使用google classroom 平臺上傳學習單、測驗卷、習作等，並由學生上傳填答結果，或於復課後繳交，由補課教師據以評分。
 - 2. 以班網/班群（FB、學校班級網頁、Google Classroom、Line@等）發佈每日課堂聯絡與派任作業事項。
- (四) 班級經營：EX.對於專注力不集中的學生，可以多關注，若學生沒反應，進行觀察及記錄。
- (五) 出缺席控管：EX.依學生上線情形紀錄出席課程情形，如有缺席者，立即通知家長知悉。
- (六) 督課機制：EX.由行政人員隨機進入各視訊教室觀察上課情形。
- (七) 其他配套：
 - 1. 個別學生無法配合線上補課時，將以提供紙本教材方式，並搭配均一、酷課雲、因材網等線上學習資源，於復課後1週內召開會議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評估，如學生學

內有不足之處，將請教師實施學習扶助(補救教學)，確保學生學力。

2. 弱勢學生資訊設備借用需求洽詢資訊組

五、本計畫經本校防疫會議同意後將於本校網站防疫專區公告實施。

附件 2-1

全校停課實體補課時間規劃表 1100205

-----以停課一週用兩週時間進行實體補課之補課時間表

補課時間 第 1 週	星期 一	星期 二	星期 三	星期 四	星期 五
早自習 7:55-8:35	一 1	二 1	三 1	四 1	五 1
第 1 節 8:40-9:20	正常課表				
第 2 節 9:30-10:10					
第 3 節 10:30-11:10					
第 4 節 11:20-12:00					
午休	午間靜息				
第 5 節 13:20-14:00	正常 課表	正常 課表	二 3	正常 課表	正常 課表
第 6 節 14:10-14:50			二 4		
第 7 節 15:00-15:40			二 5		
第 8 節 15:50-16:30	五 3	一 3	二 6	一 7	
第 9 節 16:40-17:20	五 4	一 4	二 7	五 5	

補課時間 第 2 週	星期 一	星期 二	星期 三	星期 四	星期 五
早自習 7:55-8:35	一 2	二 2	三 2	四 2	五 2
第 1 節 8:40-9:20	正常課表				
第 2 節 9:30-10:10					
第 3 節 10:30-11:10					
第 4 節 11:20-12:00					
午休	午間靜息				
第 5 節 13:20-14:00	正常 課表	正常 課表	四 3	正常 課表	正常 課表
第 6 節 14:10-14:50			四 4		
第 7 節 15:00-15:40			四 5		
第 8 節 15:50-16:30	一 5	三 3	四 6	五 6	
第 9 節 16:40-17:20	一 6	三 4	四 7	五 7	

601 班停課補課計畫草案範例(一週)

601 班一週補課方式一覽表草案(範例) 停課週次:第 5 週(3/22-3/26)

線上教學領域	節數	實體教學領域	節數
*國語	3	國語	2
*數學	2	數學	2
*社會	2	社會	1
*自然	2	自然	1
*英語	1	英語	1
*綜合	2	綜合	1
*議題	1	議題	1
*體育	1	體育	1
		視覺藝術	1
		閱讀	1
		音樂	1
		表演藝術	1
		資訊	1
		健康	1
		本土	1
		英語延伸	1
小計	14	小計	18

說明：

1. 復課後無法提出停課期間線上補課紀錄學生應於預訂實體補課時間前一日完成線上補課紀錄方能採計線上補課時數。
2. 線上補課紀錄採計方式如下：
 - (1).學習平台學習歷程記錄
 - (2).指定教學輔助影片觀看時間紀錄並由家長確認簽名(無法呈現學習歷程紀錄時採用)
3. 科任教師實施線上補課抵銷實體補課時間為早自習與第八節時，導師可將自己的第九節實體補課時間前移完成當日補課提早放學，調整後請將補課時間表送教務處備查。
4. 科任教師實體補課時間為第八、九節，當日前有補課空堂時請透過教務處協助將實體補課時間前移，勿私下調整造成補課課表紊亂。